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74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新能源行业资产购买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江南化工，证券代码：002226）已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 13:00 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2016 年 11 月 18 日披露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经有关各方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1），2016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及进展

1、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同时拟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洽谈重组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公司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新能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行业资产。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截止 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2,920,000	28.85	人民币普通股
2	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8,480,000	11.90	人民币普通股
3	诸暨永天投资有限公司	53,708,100	5.89	人民币普通股
4	兴业全球基金－上海银行－浙江中升港通贸易有限公司	19,262,901	2.11	人民币普通股
5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15,356,265	1.69	人民币普通股
6	陈炎表	14,004,914	1.54	人民币普通股
7	安徽大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4,914	1.54	人民币普通股
8	创金合信基金－工商银行－创金合信－鼎鑫江南化工 1 号结构化资产管理计划	14,004,914	1.54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1.21	人民币普通股
10	许玉玺	9,960,000	1.09	人民币普通股

2、截止 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2,920,000	33.23	人民币普通股
2	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8,480,000	13.71	人民币普通股
3	诸暨永天投资有限公司	53,708,100	6.79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1.39	人民币普通股
5	许玉玺	9,960,000	1.26	人民币普通股
6	谭荣生	9,000,000	1.14	人民币普通股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260,956	0.66	人民币普通股
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4,948	0.39	人民币普通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922	0.25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3,500	0.25	人民币普通股

三、公司在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的原因

截止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同时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正在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有关工作。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阶段，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12 月 11 日前披露符合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各中介机构的内核程序、最终报告的出具尚需一定时间，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6 年 12 月 11 日前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开市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